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化工 公告编号: 2014-077

西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征集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

法律责任。
西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14 年 12 月 11 日届满,为顺利完成本次董事会的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西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西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将第三届董事会的组成、董事候选人的推荐、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二届董事会的组成
第二届董事会将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二、选举方式
本次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举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董事候选人的推荐
(一)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推荐
公司董事、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3%以上的股东有权向第二届董事会书面提名推荐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推荐

公司董事、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有权向第二届董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1.推荐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日(即 2014 年 11 月 21 日 17:00 前)按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本公司推荐董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材料;提名委员会同时在公司以及人才信息库等广泛搜寻董事人选;

2.在上述搜寻和推荐基础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将对合适的董事人选进行资格审核,对于符合资格的董事人选,将提交公司董事会;

3.公司董事会根据适当的候选人选召开董事会确定董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董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保证当选后履行董事职责;

5.公司在发布召开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通知时,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提名人声明、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履历表)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备案审查。

五、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
(一)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候选人应当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不得担任本公司的董事: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 5 年,或者因破产清算被宣告破产;执行期限未逾 5 年;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 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 3 年;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 3 年;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6.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届满的;

7.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8.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9.最近三年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10.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二)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应当符合下列基本条件:

1.具有与法律、经济及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2.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并确保有足够的的时间和精力履行其职责;

3.通过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的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培训证书;

4.《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其任职不违反《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中组发[2008]22 号);

5.属于高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其任职不违反《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教监[2008]15 号);

6.属于党政领导干部的,其任职不违反《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通知》(中组发[2013]18 号);

8.以会计专业人士身份被提名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应当具备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并具备注

册会计师资格,高级会计师或者会计学副教授以上职称等专业技术;

9.在上市公司连续任职独立董事已满六年,的,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被提名为该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10.《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11.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本公司的独立董事:

(1)在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 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2)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直系亲属;

(3)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4)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三项所列情形之一的;

(5)为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同时超过五家上市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人员;

(10)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人员;

(11)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人员。

六、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材料
(一)董事候选人,必须向本公司董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1.董事候选人推荐书(原件、格式见附件);

2.推荐董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3.推荐董事候选人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如推荐独立董事候选人还 需提供独立董事培训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4.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若推荐人为本公司股东,则推荐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1.如是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2.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3.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4.股份持有的证明文件。

(三)推荐人向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1.推荐人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

2.推荐人必须在 2014 年 11 月 21 日 17:00 前将相关材料送达或邮寄至(以收件邮戳时间为准)

本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坤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萝岗区科学城新塘路 6 号

联系电话:(020-62612188-232; 联系传真:(020-83771188

邮政编码:510663

特此公告

西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 11 月 11 日

附件:
西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征集表

推荐人	推荐人信息	联系电话
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推荐的候选人类别	☐ 非独立董事 ☐ 独立董事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任职资格
(是否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条件)

简历
(包括但不限于学历、职称、详细工作履历、兼职情况等,可另附纸张)

其他说明(如有)
如为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提名有关董事,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是否通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披露,可另附纸张。

推荐人(盖章/签名): 日期:

证券代码:000975 证券简称:银资源资 公告编号:2014-035

银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银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14 年 10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1.现场会议时间:2014 年 11 月 14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开始,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 年 11 月 14 日上午 9:30—11:30, 下午 13:00—15: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 年 11 月 13 日 15:00 至 2014 年 11 月 14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会议地点:北京市怀柔区雁栖湖路 9 号国家法官学院北京分院

(四)股权登记日:2014 年 11 月 10 日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为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出席对象
1.截至 2014 年 11 月 10 日下午 15:00 时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给某位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为: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1 股
...	X2 股
...	...
合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A.选举非独立董事
可表决股份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把表决权投给 1 名或多名候选人,但投给 1 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票数合计不能超过可表决票数总数;

B.选举独立董事
可表决股份总数=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把表决权投给 1 名或多名候选人,但投给 3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票数合计不能超过可表决票数总数;

C.选举股东代表监事
可表决股份总数=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把表决权投给 1 名或多名候选人,但投给 2 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票数合计不能超过可决票数总数;

D.选举独立董事
可表决股份总数=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把表决权投给 1 名或多名候选人,但投给 2 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票数合计不能超过可决票数总数;

E.通过累积投票委托完成。

(一)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两种方式之一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录网址 http://w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服务密码激活指令发出 5 分钟后即可使用。用数字证书方式,可访问深圳证券交易所或本公司的代理网站申请使用。激活成功约 5 分钟即可使用。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4 年 11 月 13 日 15:00 至 2014 年 11 月 14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计票规则
1.同一表决权既通过现场投票方式又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股东同时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3.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5.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6.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7.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8.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9.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10.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11.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12.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13.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14.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15.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16.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17.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18.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19.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0.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1.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2.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3.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4.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5.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6.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7.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8.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9.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30.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31.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32.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33.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34.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35.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36.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37.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38.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39.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0.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1.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2.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3.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4.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5.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6.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7.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同一议案通过现场投票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化工 公告编号:2014-078

西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征集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